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R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瀚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瀚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6年5月24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11樓1110-1111室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本公司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獲得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必要批准後，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ASR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Beijing Sports and Entertainment Industry Group Limited」，以及將本公司之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瀚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之董事在其認為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進行所有該等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該等文件（包括在適當時加蓋印章），使更改本公司名稱及採納其雙重外文名稱生效，及辦理任何必要註冊及／或存檔手續。」

承董事會命
瀚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學恒

香港，2016年4月21日

註冊辦事處：
3rd Floor, Queensgate House
113 South Church Street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觀塘
榮業街2號
振萬廣場11樓
1111-1112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本公司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
2.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當中任何一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尤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之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在上述親身出席之人士當中，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者方可就有關股份投票。
3. 根據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已正式填妥及簽署之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會視作被撤銷。
5.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在大會上就決議案作出之任何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學恒先生、胡野碧先生、牛鍾洁先生、祝仕興先生、林嘉德先生、張庭喆先生及梁佩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文傑先生、樂圓明先生、辛羅林先生及潘立輝先生。